

**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和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1. 足额保障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按时发放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等。2. 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，医疗补助，提高退休员工生活质量，稳定干部队伍。	117.86	117.86	0
	运转保障	保障供销社日常管理工作正常开展，包括办公费、物业费、电费费用。	4.09	4.09	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足额保障和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19名人员（其中：8名在职人员，11名退休人员）工资、社保、医保、住房公积金支出。 目标2：及时足额支付日常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，保障单位日常性工作正常开展； 目标3：监督管理农民专业合作社3家。积极组织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，确保市场生活、生产物资不断档、不脱销、不抬价，完善细化市场防控措施。充分发挥市场作用，不断查找存在的不足和短板，加紧整改，建立起科学有效的防控机制，充分保障疫情期间蔬菜生产、内供、外销工作。 目标4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提高工作效率。				
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监督管理农民专业合作社	>=3个
			数量指标	保障履职在职干部人数	=8人
			数量指标	保障履职退休干部人数	=11人
			质量指标	人员经费足额发放率	>=98%
			质量指标	农副产品检验合格率	>=95%
			质量指标	基层供销合作社工作开展达标率	>=95%
			时效指标	人员经费按期发放及时率	>=95%
	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	>=95%
			成本指标	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支出	<=13.71万元
			成本指标	退休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支出	<=0.75万元
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	<=0.511万元		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年度基层合作社利润增长率	>=5%
	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农牧民生产生活水平	有效提升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合作社生产水平，促进地区经济发展	有效提升
	满意度指标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规范供销社行业发展，提升社会化服务水平	长期
满意度指标			受益农牧民满意	>=95%	
满意度指标	单位职工满意度	>=95%			